

信用卡快閃獎賞

特選客戶於推廣期內累積本地零售簽賬滿\$3,000，可獲\$50新苗超市禮券一張。

條款及細則：

1. 推廣期為2024年9月1日至9月8日。(首尾兩天包括在內)。
2. 優惠適用於特選的華僑銀行澳門信用卡之持卡人，唯VISA扣賬卡、網上信用卡、Jet Cash快易錢卡及商務信用卡不適用。
3. 於推廣期內，特選客戶以華僑銀行澳門信用卡進行本地簽賬累計滿\$3,000，可獲享\$50超市現金券1張。
4. 合資格簽賬不包括任何手機支付、網購、醫院及醫療費用、繳付政府部門之款項、賭博交易、分期計劃供款、保險費用、學費、基金/股票自動轉賬供款、MPay 加值交易、澳門通自動加值交易、公共費用/繳費金額(包括但不限於支付通訊費、租金、或水電等公共設施的費用)、自動轉賬金額、積分換購禮品、於本行訂購門票/餐券/禮品、預支現金、手續費、財務費用及逾期費用。
5. 主卡及附屬卡簽賬獎賞將合併計算一次。同一持卡人以主卡、附屬卡或不同信用卡簽賬則不得合併計算，如客戶持有多於一張華僑銀行澳門信用卡，並且合資格交易多於一個，將以推廣期內累計交易金額最高之信用卡去計算。每名客戶於整個推廣期內最多可獲獎賞一次。
6. 此推廣不可與其他優惠同時使用。
7. 客戶毋須預先登記，合資格客戶將於2024年9月20日或之前收到手機短訊通知領獎，客戶須於指定日期內親臨華僑銀行總行-信用卡部領取(新馬路241號)。逾期將被視為放棄獎賞資格。
8. 禮券數量有限，先到先得，送完即止。
9. 獲享超市現金券之客戶，必須受該商戶之條款及細則約束，並須按現金券背面之指定日期前使用，逾期無效。
10. 客戶獲享獎賞時必須仍然有效及信用狀況良好，否則申請將視為無效及獎賞資格將被取消，即使客戶已取得獎賞，本行將保留向客戶索償之權利及本行有權決定客戶獲獎資格。
11. 客戶可享之獎賞均以本行電腦系統記錄為準，客戶不得異議。
12. 華僑銀行(澳門)股份有限公司對商戶的服務及商品的質素不作任何保證。
13. 如有任何爭議，華僑銀行(澳門)股份有限公司保留最終決定權。